

# 海淀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海教办发〔2020〕14号

---

##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北京市海淀区初中音乐、美术、 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中学：

根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京教基二〔2020〕2号）要求，艺术（音乐和美术）、综合实践活动（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学科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由各区按照市级要求组织实施。为切实做好我区艺术、综合实践活动学科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特制定《北京市海淀区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实施方案》（附件），现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落实。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5日

附件

## 北京市海淀区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 水平考试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京教基二〔2020〕2号）文件精神，依据《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义务教育美术课程标准》（2011年版）和《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结合我区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教学实际情况，切实做好海淀区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水平考试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发挥考试育人功能和正确导向作用，发展素质教育，不断推进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学科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坚持全面考核，以《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

《义务教育美术课程标准》(2011年版)和《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为命题依据。坚持面向全体,坚持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 (三) 考试定位

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主要衡量学生达到国家规定学习要求的程度,考试成绩用于学生初中毕业认定和学校自主招生。通过学业水平考试引导学校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提高教学质量,规范教育教学。

## 二、考试安排

### (一) 考试内容

初中音乐学业水平考试内容由审美感知、艺术表现、文化理解、艺术创造四个领域组成。

初中美术学业水平考试内容由“造型·表现”、“设计·应用”、“欣赏·评述”、“综合·探索”四个学习领域组成。

初中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技术基础、数据处理、程序设计、图像处理、音视频处理五个部分。

初中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内容主要包括木工、金工、电子技术三个专题。

### (二) 考试方式

初中音乐学业水平考试由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组成,成绩各占50%。过程性评价由学校根据学生出勤、回答问题、参与活动、随堂测试、音乐特长等评定。终结性评价包括纸笔测试和表现性测试,纸笔测试由区级统一组织,表现性测试包括演唱、

演奏、综合性艺术表现等，由学校依据学生实际表现评定。

初中美术学业水平考试由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组成。过程性评价成绩占 50%，终结性评价成绩占 50%。过程性评价由学校根据学生出勤、课堂参与、基础知识技能水平考核以及参加兴趣小组、社团等评定。终结性评价包括纸笔测试和美术表现评价，纸笔测试由区级统一组织，美术表现评价由学校依据学生实践作品表现评定。

初中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由项目实践、实践操作和纸笔测试三部分组成。其中项目实践成绩占比 20%，学校根据项目实践考试要求组织考试和成绩评定；实践操作成绩占比 30%，学校根据实际教学内容设计实践操作考核方案，自行组织考试；纸笔测试成绩占比 50%，考察学生实际操作能力，由区级统一组织考试。

初中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由实践操作和纸笔测试两部分组成。其中实践操作成绩占比 50%，由学校根据学生实践操作表现进行成绩评定；纸笔测试成绩占比 50%，考察学生实际操作能力，由区级统一组织考试。

### （三）成绩呈现

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和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原始成绩得分采用百分制，考试成绩以等级的形式呈现，等级成绩依据原始成绩划定，由高到低分为 A、B、C、D 四个等级。成绩达到满分的 85%（含）以上为 A 等，满分的 70%（含）至满分的 85% 为 B 等，满分的 60%（含）至满分的 70% 为 C 等，满分的 60% 以下为 D 等。其中 C 等及以上为合格，D 等为不合格。

凡考试不合格的，由学校组织补考，补考成绩只计合格/不合格，补考仍不合格的，不予颁发毕业证书。

### 三、考试实施

#### （一）考试对象

海淀区全体初中学生（含直升、1+3项目学生），1+3项目学生、寄读学校学生在所在校参加考试。

#### （二）考试时间

初中音乐学科过程性评价由学校确定时间；纸笔测试在初三年级第二学期区级统一进行；表现性测试依据演唱、演奏或综合性艺术表现的音乐作品时长，由学校确定考试时间。

初中美术学科过程性评价由学校确定时间；纸笔测试在初三年级第二学期区级统一进行；美术表现评价由学校确定考试时间。

初中信息技术学科项目实践、实践操作由学校确定时间；纸笔测试在初二年级第二学期末区级统一进行。

初中劳动技术学科实践操作由学校确定时间；纸笔测试在初二年级第二学期末区级统一进行。

#### （三）考试组织

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在海淀区教育委员会领导下，由海淀区教委基础教育二科、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海淀区教育招生和考试中心联合组织实施。各校成立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校级领导干部任组长，负责考试的全面组织协调工作。

考试过程性材料，包括学生试卷、学生作品和学生签字原始成绩确认单等，学校应保存至学生毕业后一年。

#### 四、保障措施

##### （一）深化考试命题改革

区教委依据市级工作要求对初中音乐、美术、信息技术、劳动技术学业水平考试进行统一管理，委托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负责纸笔测试命题工作，科学设置试题难度，保持难度基本稳定，提高命题质量。

##### （二）严格考试管理

各校要按照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和要求统一设置考场，规范考场布置、实施程序等工作。加强安全保密。建立健全诚信机制。严肃考风考纪，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考试作弊等违规行为，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三）加强教学管理

区教委将继续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指导，加强设施设备、师资配备等方面的条件保障。各学校要严格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实验方案》开齐开足国家规定的各门课程，合理安排教学进度。加强对学业水平考试结果的研究与分析，做好教学反馈与指导，不断提高教学质量。